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RSETT**

HOSPITALITY INTERNATIONAL

帝 盛 酒 店 集 團

**Dorsett Hospita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帝 盛 酒 店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dorsett.com>

(股份代號：2266)

### 董 事 資 料 之 變 更

本公佈由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之規定刊發。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接獲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石禮謙先生(「石先生」)通知，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泰山」)，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192)，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六日刊發公佈(「泰山公佈」)。石先生曾任泰山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委員直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根據泰山公佈：(i)百慕達高等法院(「百慕達法院」)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五日批准泰山與其計劃債權人之間一項債務償還安排的建議計劃(「該計劃」)；及(ii)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9條，該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五日在百慕達法院頒令副本送達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時即開始生效，對計劃債權人具有約束力。泰山於其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所發出的公佈內載有該計劃之條款。

根據泰山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刊發的二零一四年中期業績報告，泰山及其附屬公司(i)「為亞太地區(尤其是中國)之石化產品之物流、運輸、分銷及海運服務供應商」；及(ii)「為一間多功能船舶維修及造船廠(其為亞洲最大之同類造船廠之一)提供管理服務」。有關泰山業務(包括泰山的持續業務及終止業務)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泰山二零一四年中期業績報告第3及第4頁。

除泰山公佈及泰山刊發的其他相關之公佈、通函和公開文件所載述的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其他有關上述事件的資料。本公司將會在適當的時候按上市規則的要求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帝盛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邱詠筠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邱詠筠女士及賴偉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丹斯里拿督邱達昌、孔祥達先生及陳志興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石禮謙先生，金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杜彼得先生、廖毅榮博士及 ANGELINI, Giovanni 先生。

本公佈最初以英文編製，其後翻譯成中文。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本公佈之英文版為準。